

**98 年縣長、縣議員、鄉長三合一選舉「超級偶像反賄選」
卡拉 OK 歌唱大賽暨學校才藝表演活動內容程序表**

日期	序號	時間	名稱	時間	備註
98 年 11 月 21 日 星期 六	1	08:00~08:30	參賽者完成報到並現場抽籤決定號次，逾時以棄權論	30 分鐘	
	2	08:40~09:10	舞龍、電音三太子、街舞	30 分鐘	表演學校：介壽、中正、馬祖高中
	3	09:10~09:20	1. 主持人介紹活動目的 2. 介紹評審老師 3. 請林檢察長及來賓致詞	10 分鐘	
	4	09:20~12:20	主持人依抽籤順序介紹參賽者出場比賽出賽自選歌曲	180 分鐘	穿插介壽、中正國中舞蹈表演、有獎徵答 5 題及抽獎 3 名
	5	12:20~12:30	結算初賽成績，由主持人公佈進入決賽前十名成績，未入選者於決賽結束後參加頒獎活動。 ~初賽結束~	10 分鐘	
	6	12:20~13:30	中場休息		
	7	13:40~13:50	初賽錄取前十名現場抽籤決定號次，逾時以棄權論	10 分鐘	
	8	14:00~16:00	主持人依抽籤順序介紹參賽者出場，演唱決賽自選曲。	120 分鐘	穿插馬祖高中表演、有獎徵答 5 題及抽獎 3 名
	9	16:00~16:30	結算決賽成績，由主持人請所有參賽者上台，並請林檢察長及來賓擔任頒獎人，由主持人唱名前四名進行頒獎後再頒給所有參賽者參加獎。	30 分鐘	抽獎 3 名（頭獎、貳獎、參獎）
	10	16:30~16:50	來賓於出口處領取精美禮品，~散場~	20 分鐘	

★各校表演節目如有變動，以當日表演為主。